

二、开标一览表

项目名称	西安市人民医院（西安市第四医院）标识制作
项目编号	SZT2023-SN-XC-ZC-FW-0310-2
供应商	西安界龙印务有限公司
投标单价合计 (人民币)	(大写): <u>柒仟肆佰柒拾伍元陆角</u> (小写): <u>7475.60元</u>
服务期限是否完全响应: 完全响应	
付款条件及结算是否完全响应: 完全响应	

备注: 1. 各投标人报出投标单价的合计（即系统中投标报价），本表中“投标单价合计”只做为开标报价评分依据，投标单价合计金额应为各项投标单价的合计金额。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以各项单价报价为准据实结算。分项报价表中各项单价报价不得超出各单价最高限价，超出各单价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。

2. “服务期限”、“付款条件及结算”是否完全响应请填写“是或完全响应”。

供应商: 西安界龙印务有限公司 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(签字或盖章): 郑洋洋

日期: 2023年06月26日

(八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(西安市人民医院 (西安市第四医院)) 的 (西安市人民医院 (西安市第四医院) 标识制作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航天城院区标识), 属于 (租赁和商务服务业);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(西安界龙印务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40人, 营业收入为1344.99万元, 资产总额为1400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公章) 西安界龙印务有限公司

日期 2023年06月2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: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, 仅限于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供应商参与。请各供应商自行核实并如实填写。